

经中央军委批准  
中央军委办公厅印发《意见》

# 担当强军重任 在全军开展『传承红色基因』主题教育

新华社北京3月16日电经中央军委批准,中央军委办公厅近日印发《关于在全军开展“传承红色基因、担当强军重任”主题教育的意见》。

《意见》指出,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核心内容和根本任务,贯彻学懂弄通做实要求,认真组织学习教育、开展实践活动、加强检查督导等,切实扛起教育的魂和纲,在高举思想旗帜、培育时代新人上取得扎实成效。要突出学好习近平强军思想,牢固树立在国防和军队建设中的指导地位,学习贯彻全面推进国防和军队现代化的战略部署,增强投身强军事业的政治自觉和行动自觉。

《意见》强调,要紧密结合新的形势任务要求,抓住事关永葆我军性质宗旨本色、有效履行新时代军队使命任务的根本性全局性问题,抓住官兵关注的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聚焦备战打仗,设置专题加强针对性教育和思想引导。

《意见》强调,要以更高标准、更严格要求抓好党员干部特别是团以上领导干部学习教育,严格组织生活制度,从严查纠党员队伍中存在的思想不纯、组织不纯、作风不纯等突出问题,着力纠治形式主义和官僚主义,全面彻底肃清郭伯雄、徐才厚流毒影响,构建积极健康的党内政治文化,培育争做“四个合格”党员的新风尚。坚持党建带团建,教育引导广大团员青年放飞青春梦想、勇担强军重任。

《意见》要求,各级要切实把握主题教育摆在突出位置,加大领导和统筹力度,认真筹划设计,加强具体指导,把严格要求贯穿教、学、做各个环节,抓实思想调查,坚持领导带头,改进创新教育形式方法,推动教育展现新风新貌。严格检查督导,确保教育落到实处。

两会好声音

“把腐败败资源集中起来,把执纪和执法贯通起来,攥指成拳,形成合力。”  
——全国人大代表、河南财经政法学校校长高新才

“国家规定脱贫不脱政策,但我们不能只靠政策兜底。”  
——全国人大代表、四川省北川羌族自治县擂鼓镇五星村村委会主任余绍容

“在脱贫攻坚的路上,如今有这么多好政策,总有一款适合你。”  
——全国人大代表、内蒙古赤峰市大庙镇小庙子村党支部书记赵会杰

“对维护公序良俗、崇尚义德勤俭的要支持鼓励,对婚丧嫁娶大操大办、厚葬薄养、人情攀比的陋习要抵制。”  
——全国人大代表、山东省沂南县铜井镇两泉社区党总支书记李树睦

“审计监督并不是为了揭短,更重要的是分析问题产生的根源,提出建设性意见并跟踪整改。”  
——全国人大代表、河南省审计厅厅长汪中山  
新华社北京电

# 人大会议主席团举行第六次会议 栗战书主持

新华社北京3月16日电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主席团16日下午在人民大会堂举行第六次会议。

主席团常务主席栗战书主持会议。会议应到190人,出席190人,出席人数符合法定人数。

主席团会议经过表决,决定将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关于国务院机构改革方案的决定草案提请大会全体会议表决。

3月16日上午,各代表团认真审议了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选举和决定任命的办法草案,一致同意提请大会全体会议表决。会议经过表决,决定将办法草案提请大会全体会议表决。

主席团会议听取了大会副秘书长信春鹰作的大会秘书处关于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代表提出议案处理意见的报告。信春鹰说,根据大会主席团第一次会议决定的代表提出议案的截止时间,到3月14日12时,大会秘书处共收到代表提出的议案325件。其中,有关立法方面的322件,有关监督方面的1件,有关

决定事项方面的2件。代表团提出的12件,代表联名提出的313件。

信春鹰说,今年代表提出的议案,绝大多数为法律案。内容主要集中在以下几方面:一是完善国家机构组织法,为深化国家机构改革提供法律支持。二是适应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需要,完善市场经济法律制度。三是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四是发展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五是加强生态文明建设,推动解决突出环境问题。大会秘书处对代表提出的议案逐件进行认真分析研究,认为没有需要列入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大会秘书处建议,将代表提出的议案分别交由全国人大有关专门委员会审议。有关专门委员会对上述议案进行审议后,向全国人大常委会提出审议结果的报告,经全国人大常委会审议通过后印发十三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

大会秘书处向各专门委员会提出如下建议:一是深入研究代

表议案提出的意见建议;二是更好发挥代表在立法、监督等工作中的作用;三是及时通报相关立法、监督工作进展。

主席团会议经过表决,通过了关于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代表提出议案处理意见的报告。

3月15日,主席团第五次会议提出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军事委员会主席,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副委员长、秘书长,中华人民共和国副主席的人选名单后,各代表团进行了酝酿协商。代表们认为人选的产生充分发扬了民主,人选的素质条件和民意基础好,结构合理,一致表示拥护和赞成。

主席团会议经过表决,决定将上述人选作为正式候选人,提请大会全体会议选举。

主席团常务主席陈希、王晨、曹建明、张春贤、沈跃跃、吉炳轩、艾力更·依明巴海、万鄂湘、陈竺出席会议。

# 人大各代表团开始酝酿协商 新一届国家机构组成人员人选

新华社北京3月16日电从16日开始,出席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的各代表团,开始酝酿协商新一届国家机构组成人员人选。

新一届国家机构组成人员人选名单是由中共中央向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主席团推荐的。15日下午举行的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主席团第五次会议上,受中共中央委托,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书记处书记、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主席团常务主席陈希就中共中央向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主席团推荐的新一届国家机构组成人员人选名单作了说明。

根据宪法和有关法律的规定,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将选举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副主席,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军事委员会主席,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副委员长、秘书长、委员,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监察委员会主任,最高人民法院院长,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主席团第五次会议经过表决,决定将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人选,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军事委员会主席人选,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副委员长、秘书长人

选,中华人民共和国副主席人选,作为主席团提名,提交各代表团酝酿协商。

16日下午,各代表团酝酿协商了上述人选。

根据法律规定,国务院总理人选,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提名,提请大会决定任命;国务院副总理、国务委员、各部部长、各委员会主任、中国人民银行行长、审计长、秘书长人选,由国务院总理提名,提请大会决定任命;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军事委员会副主席、委员人选,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军事委员会主席提名,提请大会决定任命。

根据大会日程,17日,各代表团将酝酿国务院总理人选,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军事委员会副主席、委员人选;酝酿协商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监察委员会主任、最高人民法院院长,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人选,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人选。18日,各代表团酝酿国务院副总理、国务委员、各部部长、各委员会主任、中国人民银行行长、审计长、秘书长人选。

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将于17日至19日,选举和决定任命新一届国家机构组成人员。



## 人大会议 收到议案 325件 代表建议 7100多件

►3月16日,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秘书处工作人员在认真工作。

当日,记者从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秘书处了解到,这次大会期间共收到代表议案325件。其中,代表团提出的12件,代表联名提出的313件。目前,共收到代表建议7100多件。

新华社记者燕雁摄

# 保障反腐败工作在法治轨道上行稳致远

## 人大代表和干部群众热议监察法草案

甘肃省委党校教授曹建民认为,监察法草案体现了全面从严治党的要求,把党对反腐败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机制,用国家法律形式固定下来,为我们党长期执政、依法执政,永葆先进性和纯洁性,实现党和国家长治久安,提供了坚强法治保证。

## 提高党和国家的监督效能,建立中国特色监察体系

权力必须受到制约和监督。在我国,80%的公务员和超过95%的领导干部是共产党员,这就决定了党内监督和国家监察具有高度内在一致性,决定了实行党内监督和国家监察相统一的必然性。

全国人大代表、河南省辉县市张村乡裴家村党支部书记裴春亮说,监察法实现对所有行使公权力的人员监察全覆盖,让监督向基层深化延伸,打通对公权力监督的“最后一公里”,让人民群众切实享受到全面从严治党 and 全面依法治国的成果。

“完善我国监督体系,既要加强党内监督,又要加强国家监察。”作为一线纪检监察干部,浙江省三门县监察委主任王仲媚认为,“成立监察委员会,并与党的纪律检查机关合署办公,代表党和国家行使监督权和监察权,形成发现问题、纠正偏差、惩治腐败的有效机制,为实现党和国家长治久安走出一条中国特色监察道路。”

“制定监察法,进一步构筑完善的监察制度体系,是探索中国特色监督制度的重大创新之举。”全国人大代表、湖北省监察委员会主任王立山认为,监察法是监察体制改革试点工作的宝贵经验和社会集思广益的结晶。制定监察法,是规范和保障权力有效运行,加强外部对监察机关执法活动监督的新探索。

吉林省德惠市人民法院院长袁中山说:“制定监察法,通过立法方式保证依规治党与依法治国、党内监督与国家监察有机统一,将党内监督同国家机关监督、民主监督、司法监督、群众监督、舆论监督贯通起来,不断提高党和国家的监督效能。”

## 深化国家监察体制改革,推动反腐败斗争向纵深发展

人大代表和干部群众表示,要以这次制定监察法为契机,全面深化国家监察体制改革,深入推进反腐败斗争,巩固压倒性态势,向夺取压倒性胜利迈进。

“监察法是反腐败国家立法,是深化监察体制改革、推动改革向纵深发展的有力助推器。”连日来,贵州省沿土家族自治县监察委主任杨海英通过互联网认真学习监察法草案的内容。她认为:“以零容忍态度惩治腐败是中国共产党鲜明的政治立场,是党心民心所向。制定监察法,为新形势下反腐败斗争提供坚强法治保障,确保反腐败工作在法治轨道上行稳致远。”

全国人大代表和广大干部群众认为,正在审议的监察法草案和赋予监察委员会宪法地位,充分体现我们党坚定不移地把反腐败斗争进行到底的决心和意志,是民心所向、民意所归。

河北世纪方舟律师事务所律师潘河骅说,监察法草案表决通过后,深化监察体制改革才真正进入深水区。如何依法依规行使职权,实现人员力量在政治上思想上行动上高度融合、将监察职能向基层延伸,实现国家监察体制改革和司法体制改革有机对接等,都需要不断深化探索实践。

内蒙古党校党史党建教研部主任孙杰认为,要以制定监察法为契机,尽快建立健全相关实施细则,加强监察法与其他法律间、监察委与其他国家机关间、监察工作与司法工作间的有效衔接,不断提高惩治腐败的效率,使国家监察体制改革向纵深推进。

“要扩大监察体制对社会的影响力。”全国人大代表、天津市宁河区委书记王洪海说,要进一步加大对监察法、监察改革、监察体制的宣传,以监察队伍为先锋,在社会上营造一股新风,让公职人员对公权力充满敬畏,构建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长效机制,锻造优良党风政风,形成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记者:姜潇、李强、孟含琪、梁建强、马剑、李鲲、王大千、王博、甘泉、汪军、王靖、杨帆)

新华社北京3月16日电